

上海市徐汇区十六届人大
三 次 会 议 文 件 (18)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8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市徐汇区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上海市徐汇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醇晨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区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的工作和今年的主要任务，请予审议。

2017 年是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履职的第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在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和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大局，按照“传承、依法、务实”的工作理念，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全力推进各项工作，努力为徐汇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一年来，召开区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市十五届人大代表 53 名。区人大常委会共举行全体会议 9 次，审议议题 47 项；召开主任会议 37 次，讨论议题 136 项。围绕依法治

区、财政预决算等内容，作出决定决议5项。对区政府报送的9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备案审查。任免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组成人员178人（次）、区政府组成人员41人（次）、区法院和区检察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8人（次）、区法院人民陪审员30名。精心组织代表补选工作，依法补选区人大代表5名，接受7名区人大代表辞去代表职务。在区委统一领导下，有序推进徐汇区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为选举和任命区监察委员会组成人员做好准备。

一、强化法治思维，全力推进依法治区

一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围绕徐汇“法治之区”建设，加强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

（一）作出依法治区决议。根据区委对法治城区建设的统一部署，对“十三五”时期依法治区工作开展调研。通过实地视察、座谈研讨等方式，听取区法院、检察院、部分行政执法单位和企事业单位的意见，在常委会上审议通过了《徐汇区“十三五”时期依法治区工作决议》。决议体现了“三个坚持”：坚持突出重点，落实市委、区委对依法治理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服务大局，体现法治对促进改革发展的保障作用；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法治建设领域的重点和难点。决议围绕坚持党的领导、树立宪法权威、推进依法行政、严格公正司法、增强法治观念、加强监督考评等方面内容提出了要求。

（二）加强执法检查力度。按照市、区联动开展监督的要求，

对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上海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检查工作流程：一是强化工作保障。每项检查前，都成立以常委会主任或副主任为组长，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共同参与的执法检查组。由执法主体部门负责人在主任会议上解读法律法规，介绍徐汇贯彻情况，推动协同部门做好自查工作。二是加大检查覆盖面。先后组织代表 317 人次，赴企业、工地、小区等开展明察暗访，了解实际情况。如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检查中，聚焦网络消费和社会协同等方面的问题，督促消保部门健全工作机制，提升综合执法能力。在道路交通管理条例检查中，通过“满意在徐汇”平台，组织 293 名区人大代表深入各居委会，宣讲条例内容，发放调查问卷，征求条例执行中需要解决的问题。三是督促改进工作。在常委会审议过程中，抓住检查中的关键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询问，提出务实有效建议。4 项检查共向区政府提出 17 个方面 52 条审议意见，并督促区政府认真研究处理，健全长效机制，切实解决问题。同时，围绕百姓关注的民生热点，积极向市人大提出立法和修法建议，推进法律法规不断完善。

（三）持续关注司法改革。将“两院”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列为专项监督重点，组织代表分别赴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进行调研，实地查看刑事案件智能辅助办案系统

开发和运行情况，听取工作汇报，提出意见建议，督促公检法机关深入推进执法办案能力建设，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来我区视察时，对司法机关运用现代化手段推进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回应社会关切，对区人民法院执行体制改革进行跟踪监督，旁听执行裁判庭庭审，现场视察民事案件执行，听取执行工作情况报告，进一步推动执行联动机制健全、工作责任落实和难点问题破解。开展家事审判改革试点情况调研，梳理近年来相关案件审理现状，分析本区家事矛盾纠纷特点，提出有关建议，积极支持和推进改革试点工作。

二、围绕发展第一要务，推动经济持续健康运行

一年来，区人大常委会致力于推进发展动力转换，强化对经济工作和重点资金监管，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一）支持推进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建设，持续关注科技服务业发展。由常委会领导带队，赴上海交通大学、漕河泾开发区总公司等单位走访调研，推进区政府健全长效对接沟通机制，在产业规划、信息交换等方面加快构建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完善重大科技项目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加快实现区域产业联动发展。举行代表沙龙和多场座谈会，听取来自创新型企业、科创园区、院所机构代表和专家的意见，建议区政府积极推进科技创新与体制机制创新双轮驱动，不断健全政策信息发布和共享平台，提升政策的精准度和有效性，形成有利于创新创业的生态环境，切实推进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建设。

（二）审查批准财政预决算，完善预算审查监督办法。对预算草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进行初审，审查批准本区2016年度财政决算、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调整方案。听取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及其整改情况报告，督促政府扎实推进审计整改工作。修订区级预算审查监督办法，明确审查监督原则和具体职责，规范预算审查材料要求12项、预算执行监督内容18项、预决算审查内容24项，突出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强化审计跟踪，扩大代表参与，推进预算解读工作制度化。

（三）聚焦国有资本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促进创业带动就业。深入开展国资收益归集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调研，建议政府进一步发挥国有资本在区域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强化国有企业在历史风貌保护、滨江开发等领域的积极作用，加大国资对民生和重大项目的投入力度。开展创业促进就业工作调研，广泛听取企业、社区、创业者、第三方机构意见，提出加大对初创及小微企业在人员招聘、技能培训、办公场地租赁等方面的帮扶力度，加强与区内孵化基地、创业基地、高校的对接，为创新创业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建议进一步提高整合就业渠道资源的能力，加快建设优质见习基地，努力打造更多的区域就业、创业品牌。

（四）监督重点领域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开展地方教育费附加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调研，督促政府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扩大受益范围，简化操作程序，有效发挥财政资金的

杠杆作用，营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召开旧住房综合改造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听证会，提出了进一步扩大改造覆盖面、提高现有修缮标准、优化出资结构比例等建议，促进区政府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能，让更多居民从实事项目中获益。

三、加大实地督查力度，促进城区环境品质提升

一年来，区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创建全国文明城区这一重点工作，支持政府加强城市建设和管理，按照“像绣花一样精细”的管理要求，积极打造宜居宜业的城市环境。

（一）落实精细化管理要求，推动城区管理水平提高。开展住宅小区综合治理情况调研，推动政府处理好重点治理与整体提升、硬治理与软治理、政府主导与群众参与等关系，进一步补齐短板，推进“一小区一方案”落地。以住宅小区综合治理为主题举办代表沙龙，邀请市人大相关专委会领导、人大代表、分管副区长、部门负责人及专家学者围绕住宅小区综合治理中政府角色定位、治理启示、后创全时期长效机制建设等热点问题开展研讨。深入开展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工作调研，围绕机制完善、数据共享、队伍建设等问题，提出优化考核办法、强化问题发现机制、提高处置效率等建议。实地调研衡复历史风貌区建筑修缮及道路整治情况，建议相关部门加强统筹协调，建立常态化管理机制，通过高品质的规划和建设，深化风貌区内涵，提高居民参与度，提升居民获得感。对照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标准，由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分别带队深入各街镇开展督查，发动代表及其所在单

位积极参与社区共治和环境整治，为徐汇创建全国文明城区助力。

（二）聚焦生态环境治理，推进环保责任落地。在环保条例执法检查中，按照“小、精、准”的原则，选准检查切入点，围绕水环境治理、扬尘污染治理和排污企业监管3个专题，组织代表实地查看河道、污水处理厂、建筑工地、渣土码头，听取10个部门汇报，查阅相关台账。加强环保条例执法检查，针对环保主体责任落实、环境治理矛盾、执法力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督促政府抓好污染源头把控，加快推进污水外排和截污纳管，提高环保执法水平。结合“五违四必”整治监督，调研南站八号地块、上海划船俱乐部等地块拆违工作，提出整合资源、从严执法，加强后续规划，稳步推进整治地块二次开发和生态建设等建议。

（三）围绕重点功能区建设，加大对工程项目的监督力度。组织委员、代表对滨江贯通、徐家汇中心、田林路下穿中环线、复旦枫林校区科研楼、南部医疗中心、上海京剧院、宛平剧院等工程项目的建设、修缮和改扩建情况开展视察。专题听取审议徐汇滨江开发及贯通工程情况报告，支持区政府攻坚克难、确保岸线基本贯通，加快推进地区形态规划完善、项目引进和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建设品质和地区管理能级。持续关注华泾地区城市化进程，组织区、镇两级代表视察轨交十五号线景洪路站建设、华欣家园小区综合治理、东新港河道治理情况，推动政府高起点、

高标准开展各项民生工程建设，促进区域南北均衡发展。关注T20、“建业里”等城市更新项目推进，建议区政府广纳民意，更多地融入生态、文化等元素，充分发挥城市更新在优化城市功能、激发城市活力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四、聚焦民生改善，推动改革成果普惠于民

一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和热点问题，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开展监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一）促进教育事业协调发展。针对长期以来徐家汇、漕河泾等地区初小幼教育资源紧缺、职校场地不达标等问题，区人大搭建平台，多次召开座谈会，推动相关部门就职校选址和校舍腾挪事宜达成共识。在充分听取代表、专家和部门意见的基础上，主任会议听取了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并将会议意见函告区政府，建议调整内部现有资源布局，通过新建职高，释放现有职校场地资源，用于基础教育办学。区政府及其职能部门高度重视，抓紧落实推进，目前职高选址方案和开工时间节点均已明确。持续关注上海高考综合改革进展情况，召开专家座谈会、走访教育系统的人大代表，听取专业人士和基层教育工作者对于我区高考综合改革试点推进情况的意见，在充分肯定区政府积极推进高考综合改革政策落地工作的基础上，提出稳步推进改革、优化教学模式、统筹资源配置、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等意见建议。

（二）助推医联体和分级诊疗建设。为全面了解近年来我区

医联体和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推进情况，深入大华、徐中心、八院等区属二级医院开展调研，委托 12 个街道人大工委先后访谈居民、患者和社区医生共计 693 人（次）。听取和审议政府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建议对公立医院要增加投入，强化管理，建立上下联动的医生能力提升机制，提高医联体和分级诊疗宣传的针对性，进一步落实双向转诊制度，推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和联动，保障居民基本需求。

（三）推动食品安全条例落实。结合食品安全相关执法检查，围绕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执法人员能力建设、难点问题监管等内容，通过重点检查与部门自查、集中检查与分散暗访等多种方式，发现问题、推动整改。先后开展 3 次集中视察，6 次专题座谈会，组织 20 名代表对 40 家超市、熟食店和无证餐饮店进行暗访，听取市场监管局和城管执法局执法情况专题汇报，组织 40 余名执法人员，围绕条例新规的实际运用，开展书面测试。通过执法检查，督促政府加强宣传，充分发挥社会共治作用，推动最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最严格的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

（四）关注“邻里汇”项目建设。组织人大代表实地视察斜土、康健街道“邻里汇”建设情况。主任会议听取专项工作情况报告，提出进一步加强对“邻里汇”项目组织架构、运作机制、服务体系的研判，推进居民共同参与，使“邻里汇”的服务内容符合社会需求、体现自治共治等建议。区政府相关部门积极采纳人大建议，及时优化服务项目清单及服务标准，理顺申请受理、

需求评估、服务实施、费用结算等服务流程，不断提高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五）支持华侨民族宗教工作。开展《上海市华侨权益保护条例》实施情况调研，走访区侨办、人社局、教育局、公安分局等涉侨部门，专题座谈，听取街道、部门、侨资企业代表的意见建议，组织代表实地视察侨资企业并暗访银行、宾馆等服务窗口，建议政府强化服务意识，开展侨情调查，提高条例执行力和实效性。关注少数民族权益保障，走访民族联、民政局和街道、居委，听取社区少数民族群众诉求，推动政府加大对少数民族群众的服务保障力度。走访宗教场所，听取宗教界人士的意见建议，促进相关部门提高依法管理水平，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聚焦两岸教育交流交往工作，推动政府部门构建教育研究合作平台，助力两岸教育融合。

五、完善服务保障机制，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换届以来，区人大常委会进一步搭建平台、深化服务，努力推动代表履职能力提升，促进代表主体作用发挥。

（一）加强联系服务，为代表履职创造条件。健全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制度，制定《徐汇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完善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实施办法》，全年共走访人大代表 74 人（次），组织 969 人（次）区人大代表参加“满意在徐汇”走访活动。推荐 35 名代表担任区法院、检察院、司法局、市场监管局特邀监督员。安排 50 人（次）市人大代表

深入社区，听取对垃圾分类、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建议。围绕“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理”课题开展市代表专题调研。完成52名市人大徐汇团代表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履职情况。完善区人大“代表之家”服务功能，拓展“代表之家延伸点”建设。积极推进代表履职系统等信息化平台建设，记录代表履职情况。

（二）搭建工作平台，拓展代表知情议政渠道。建立健全一系列代表工作机制，为代表履职提供保障。征询代表对人大工作的参与意向，全年共有122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1020人（次）代表参加常委会各类调研视察。组织《民法总则》学法讲座，共有155名区、镇人大代表参加。开展民生、风貌、滨江、科创等4条线路的集中视察，为代表了解区情创造条件。围绕人大制度建设、履职经验分享、监督“两院”工作等主题，开设3场“代表讲堂”，为代表发挥专长提供平台。围绕城市公共阅读、小区综合治理、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建设等主题，组织3场“代表沙龙”，邀请代表共同为区域建设出谋划策。如关于“城市公共阅读体系建设”的沙龙召开后，得到了区政府积极回应，将大力推进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让更多的阅读场馆在徐汇落地。

（三）督办代表建议，提高建议办理实效。健全多层次代表建议督办机制，通过主任会议重点督办、专（工）委督办、街工委协同参与等形式，形成合力，提高代表建议解决率。促进市、区人大代表之间的紧密联系，对属于市级层面的问题，通过市代

表向市人大提出建议。认真梳理“跨年度”代表建议，加强重点督办，推动承办部门将承诺落到实处。如代表提出的增设公交763路站点、修缮上缝小区道路及下水道、改善龙吴路喜泰支路周边道路排水等建议，经过强力督办，取得了成效。上缝小区道路及下水道修缮项目已接近尾声。龙吴路喜泰支路局部道路整修和下水道修复已完成立项审批。区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提出属于本区范围内的94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解决采纳和正在解决率占65%。闭会期间收到的8件代表建议，解决采纳2件，3件正在办理，计划解决1件，留作参考2件。

（四）夯实工作基础，加强对街镇人大工作的指导。着力加强街道人大工委建设，配齐人员力量，制定职责流程，努力做实街道层面人大工作。加强对街道人大工委和镇人大工作指导，组织街道人大工委主任、副主任、办公室主任和镇人大主席共22人参加全国人大培训班。建立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和镇人大负责人每周列席主任会议机制，每月召开街镇人大工作例会，开展交流探讨，推动各街工委结合各自实际，更好地为代表履职提供服务。各街道人大工委和华泾镇人大全年共开展199次活动，1347人（次）代表参与，有效凝聚了代表力量，发挥了代表的主体作用。

六、求严务实规范，着力强化自身建设

一年来，区人大常委会着力抓好工作环境的理顺和协调，抓好干部队伍的能力建设，为新一届人大工作奠定基础。

（一）加强政治思想建设，增强履职使命感。将政治理论学

习作为重中之重，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通过组织宣讲团成员报告会、参加专题研讨班、开展党组学习、支部集体学习、现场教学等方式，促使干部不断提高思想认识，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筑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思想根基。组织对人大工作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邀请市人大领导、人大代表、专家教授、政府部门负责人等走进人大课堂，先后举办 15 次专题讲座。与高校代表所在单位、区人大工作研究会加强合作，分别围绕“完善执法检查机制”和“街道人大工委建设”两个专题开展调研并形成报告，为常委会履职提供参考。推进人大代表列席和公民旁听常委会会议的制度化常态化，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先后邀请社区居民、中学生等 48 名公民旁听人大常委会会议，进一步推进常委会履职公开。

（二）加强制度和队伍建设，提高服务保障能力。将制度建设作为提高履职水平的重要环节，明确工作责任，规范工作流程，完善议事与决策机制，进一步健全和优化了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执法检查、集中视察等工作的机制流程。建立“徐汇人大移动办公”手机 APP，实现人大常委会和主任会议的无纸化，提升工作效率。高度重视干部队伍建设，完善机关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大交流和使用力度，不断提高人大机关干部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为顺利完成全年的各项工作提供了坚实保障。

（三）加强作风建设，增强廉洁从政意识。提倡扎实的工作

作风，注重深入调查研究，通过“满意在徐汇”活动深入居民区，了解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诉求，推动了一批“老大难”问题的解决。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反腐倡廉教育，自觉做到廉洁从政。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访，定期听取信访工作汇报，一年来，常委会领导共接待来访群众 32 批 41 人（次），共有 25 名市、区人大代表参与接待来访 44 批 55 人（次）。全年，常委会处理群众信访 543 件，其中市人大转办信 25 件，来信 106 件、来访 354 批、来电和电子邮件 58 件。

各位代表，过去这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起步开局良好，这离不开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离不开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全力支持，离不开“一府两院”的积极配合，更离不开全体区人大代表的共同努力和全区人民的积极参与。在此，我谨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感谢！

回顾一年的工作，我们感到，对照党对人大工作的要求、对照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对照人民群众的期待，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更广泛地组织代表参与监督的方法还有待进一步优化；二是在运用信息化手段方便代表履职、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方面仍需进一步探索；三是顺应新时代的要求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

各位代表，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区人大常委会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

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区委的领导下，认真行使法定职权，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加强自身建设，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不断与时俱进。

一、深入贯彻十九大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不断加强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度建设

一是进一步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充分认识人大在新时代民主法治建设进程中的重要使命，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用。**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进一步发挥区级人大常委会贴近群众的优势，积极收集并向市人大报送立法建议。围绕民生热点，开展执法检查，反映群众诉求，回应社会关切。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三是健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组织制度和工作制度。**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深入思考专（工）委发挥作用的途径方法，完善街道人大工委工作机制，通过街道人大工委平台，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不断提高履职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

二、依法履职，努力建设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

一是切实履行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大事项决定权。贯彻中央和市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

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中办发〔2017〕10号、沪委发〔2017〕22号），结合徐汇实际，规范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程序，落实市委文件中关于建立健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报告协调沟通机制的要求，由党委办公室牵头召开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府办公室等参加的会议，通报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沟通协商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报告议题。

二是按照法定程序行使任免权。规范任免程序，严格把好初审关，有序推进人事任免工作中法律考试、承诺公示、审议表决、宪法宣誓等各项程序环节，进一步增强被任命干部的国家意识和公仆意识，努力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三是做深做实监督工作。**重点对市委领导提出的“坚定发展取向，构筑战略优势，打响上海品牌”在徐汇的推进落实，按照区委的要求开展调研。加强重点领域资金监管，推动区级预算监督审查办法落实，推进“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围绕“法治之区”建设，推动“七五普法”和依法治区决议执行，调研本区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推进情况。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和城区精细化管理，监督推进环境综合整治、住宅小区治理及城市更新工作。围绕民生社会事业发展，对终身教育体系、医院公益性保障机制开展调研，聚焦文化、养老等领域的热点问题开展监督。

三、健全机制，努力建设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一是畅通联系渠道。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 8—10 名代表制度。建立“主任接待日”制度，每月定期由常委会主任或副主任在“代表之家”接待代表。在各街工委设立“代表接待日”，由代表定期接待选民，畅通民意反映渠道。发挥代表在“满意在徐汇”联系走访活动和日常联系选区过程中的积极作用，听取工作和生活在徐汇的人民群众对徐汇发展的意见建议，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推进群众关心的民生问题解决。**二是完善履职平台。**选择事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组织代表开展调研活动，积极建言献策，推动政府工作开展。继续开展代表沙龙活动，发挥代表专业优势，凝聚智慧、集聚力量。进一步完善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鼓励代表积极参与审议、开展询问。**三是优化保障机制。**持续开展代表集中视察，为代表了解区情区政创造条件。完善代表讲堂、学法讲座等系列培训机制，认真督办代表议案和建议，加大代表履职信息化平台建设力度，努力为代表履职提供服务保障。

各位代表，新时代赋予新任务，新征程召唤新作为。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区委的领导下，紧紧依靠全体人大代表和广大人民群众，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凝心聚力，奋发有为，为加快推进徐汇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名 词 解 释

【代表讲堂】 围绕市委、区委中心工作，按照区人大常委会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人大代表履职需求，徐汇区人大常委会举办“代表讲堂”活动，以搭建交流平台，进一步拓宽代表视野，分享履职经验，达到推动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提升，促进代表主体作用发挥的目的。“代表讲堂”的主讲嘉宾一般为人大代表或专家学者，由区人大常委会邀请、代表自荐或推荐等形式产生。讲课内容包括当前形势、热点问题、专业前沿、履职经验等。参加对象一般为区、镇两级人大代表，区、街镇人大工作者。针对每次不同内容，按需求自愿参加。

【代表沙龙】 围绕全区改革和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区人大常委会定期就某一主题开展“代表沙龙”活动，以凝聚代表主体力量，发挥代表专长，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为徐汇区域经济发展作出贡献。“代表沙龙”的主题一般事先征求相关政府部门和代表的意见建议。活动中，由相关政府部门通报该领域最新工作动态以及下一步举措，再以“头脑风暴”形式，请相关领域的人大代表、行业专家、政府部门同志开展交流讨论。活动后，汇总归纳代表提出的建设性意见，通过一定的形式转给区委区政府作为决策参考。

2017 工作年度徐汇区人大常委会重大活动一览表

时 间	活 动 名 称	主讲人/责任部门	代表数 (人次)
3 月 28 日	代表讲堂第一讲（全国“两会”参与感受与代表履职体会）	全国人大代表 樊芸	173
3—4 月	《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执法检查	财经委、预算工委	51
4 月 10 日	“学法讲座”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若干制度解读	华东政法大学 杨代雄教授	155
4 月 20 日	代表集中视察（民生线）	法制委、内司委	44
5 月 23 日	代表集中视察（风貌线）	教科文卫工委 侨民宗工委	68
6 月 2 日	代表集中视察（滨江线）	城建环保委	58
6 月 6 日	代表讲堂第二讲（依法听取和审议“两院”报告的若干问题）	市人大代表 徐晓青	96
6 月 22 日	徐汇区旧住房综合改造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听证会	财经委、预算工委 城建环保委	22
6 月 28 日	代表集中视察（科创线）	财经委、预算工委	45
6—8 月	《上海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执法检查	法制委、内司委	80
6—8 月	《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执法检查	城建环保委	72
7—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执法检查	教科文卫工委	114
8 月 10 日	“城市公共阅读体系建设”代表沙龙	教科文卫工委	19
11 月 2 日	“住宅小区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建设”代表沙龙	法制委、内司委 城建环保委	52
11 月 24 日	代表讲堂第三讲（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	市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吴汉民	65
12 月 28 日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2018 年预算草案解读会	区发改委主任 程伟 区财政局长 翁国雷	61

时 间	活 动 名 称	主讲人/责任部门	代表数 (人次)
2018 年 1 月 9 日	“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建设”代表沙龙	财经委、预算工委	36
1 月 10 日	代表视察（重大工程及滨江贯通）	城建环保委	75